

# 臺南市 113 年度推動「全民國防教育」工作 「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」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：

一、全民國防教育法。

二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 113 年度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實施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為推廣全民國防教育理念，培養學生愛鄉愛國情操，凝聚全民國防共識，激發學生參與國防事務熱忱，徵選具創意、影響力、吸引力與效果之書法與美術作品，運用於全民國防教育各項活動宣傳，以提昇全民國防教育之成效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安南區海東國民小學

伍、參加對象：國中小學生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學生，不含 112 學年度已畢業之學生)

## 陸、主題實施方式：

### 一、徵選主題及組別：

(一) 主題：以「全民國防」為主題，內容須彰顯全民國防理念及內涵，激發全民參與熱忱。

(二) 參選組別：

	硬筆字	四格漫畫	標語海報設計	書法類
國小低年級	●			
國小中年級		●		●
國小高年級		●		●
國中組			●	●

1、硬筆字比賽：參加學生為國小低年級學生。

2、四格漫畫比賽：參加學生為國小中年級及高年級學生。

3、標語海報設計比賽：參加學生為國中學生。

4、書法比賽：參加學生為國小中年級、高年級及國中學生。

5、請以 **113** 學年度之年級區分。

(三) 徵選規定：報名表(如附件 1)一律浮貼於作品背後右下角。

1、硬筆字作品：書寫 28 個字，每格 2 公分，每人以參加 1 件為限，

請自行列印附件檔案(詳:113 年度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硬筆字比賽用紙)。

## 2、四格漫畫作品:

(1) 紙張規範:以四開繪圖紙(39x54 公分),分四等份(如下圖)。



(2) 繪圖材料、畫具不拘,作品一律手繪於圖畫紙上,並依上列圖示四格圖序繪圖,須著色,不可裱框、護貝及書寫校名,並平放裝入四開透明袋內(請勿摺疊、捲曲);作品以圖案、意象為主要表達方式,避免海報形式(單純文字呈現)之作品。

(3) 每人以參加 1 件為限。

## 3、標語海報設計作品:

(1) 中文或英文標語的字數限於 20 字以內(不含標點符號)。

(2) 繪製創作於四開圖畫紙,紙質不限,直式、橫式均可。

(3) 繪圖材料、畫具、媒材及手法不拘,作品限於平面,以標語為主,美工設計為輔,作品以圖案、意象為主表達標語意涵,請勿以電腦繪製列印或模仿他人作品,正面不得書寫姓名。

(4) 評分項度:切題性(30%)、構圖及視覺效果(25%)、繪畫技巧(25%)、文字創意性與易背誦性(30%)

## 4、書法作品:

(1) 紙張規範:作品大小為四開宣紙(約 35x70 公分左右,為使作品較為平整,可以拖底但不可裱裝),一律使用素色宣紙,有無格子皆可。

(2) 作品字體不拘,須落款,但不可書寫校名,每人以參加 1 件為限。

(3) 各組別書寫內容如下：

組別	書寫內容
國小中年級組	國防知識要普及 居安思危莫忘記 人人齊心同守護 幸福家園皆可期
國小高年級組	落實教育全方位 創新思維保家邦 強化國際新視野 與時同進國運昌
國中組	保衛國家靠國防 憂患意識不可少 親愛精誠鐵一般 全民努力心一條

(四) 徵選件數：以學校為單位送件

(件數若超出規範，請校內自行完成初選)

- 1、硬筆字作品：每校至少 1 件，至多 6 件。
2. 四格漫畫作品：國小 24 班以上學校，中、高年級各組每校至少各 1 件，至多各 6 件。
- 3、標語設計作品：國中 12 班以上學校，每校至少 1 件，至多 6 件。
- 4、書法作品：
  - (1)國小 24 班以上學校，各組每校至少各 1 件，至多各 6 件。
  - (2)國中 12 班以上學校，每校至少 1 件，至多 6 件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承辦單位，於 113 年 9 月 20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前至本局資訊中心線上填報系統第 20362 號調查表，填報「113 年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」參賽作品清冊(如附錄 1-1 至 1-4)；附件 2 之「作品智慧財產授權書與同意書」紙本，請隨作品送到海東國小學務處，以利後續作業

承辦人：海東國小學務處王世宇主任

住 址：臺南市安南區安中路 3 段 381 號

電 話：06-2567146 分機 803 網路電話：57020

三、作品收件時間：自 9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9 月 20 日(星期五)止

四、作品繳交方式：

- (一) 書法及硬筆字作品，可派員親送或透過公文交換信箱、郵寄。
- (二) 四格漫畫及標語海報設計作品，請學校派員親送為宜，否則運送過程受損，請自行負責。

(三) 作品繳交時請將附件 2 之報名表填妥並貼於各作品背後右下角處。

#### 五、獎勵辦法：

(一) 各類別作品獎勵：

第一名 (1 件)：禮券或商品卡 1,000 元及獎狀乙幀。

第二名 (2 件)：禮券或商品卡 800 元及獎狀乙幀。

第三名 (3 件)：禮券或商品卡 600 元及獎狀乙幀。

佳作 (3 件)：禮券或商品卡 400 元及獎狀乙幀。

入選獎 (依送件數量訂定)：獎狀乙幀。

如未達評審水準，獎項得從缺

(二) 各組別指導教師頒發獎狀以資鼓勵，同一位教師指導多人得獎時，以一項最高名次為原則；倘指導不同類別時，則分別給予獎勵。

#### 柒、作品審查及評選方式：

一、參選作品以作者創作方式為限，不得抄襲他人創作；每位參賽者報名件數以 1 件為限，凡曾參加任何競賽入選受獎之作品亦不得參加本次比賽。

二、所有徵選作品分初審及複審 2 階段實施。

三、由承辦學校敦聘專長教師、專家或學者擔任甄選評審工作。

#### 捌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獲選作品，本局得做為全民國防教育相關活動之文宣運用。

二、為維護創作者權益及得獎作品爾後運用效益，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為本局所有，不得異議(如附件 2)。

三、所有參賽之實體作品歸主辦單位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」所有，不予退還。

四、報名截止前(以親送或郵戳為憑)未完整提供應繳交資料者，不列入評選。

五、凡參賽作品，因保存時、郵寄途中或其它不可抗拒災變造成之損失，主辦及承辦單位恕不負責。

#### 玖、預期成效：

一、激發師生「認識國防、關心國防、參與國防」之熱忱，堅定自我防衛意志，確保國家安全。

二、彰顯「全民國防教育」內涵，凝聚師生「生命共同體」信念，鼓勵全民以具體行動，支持國防建設，建構「固若磐石」的國防。

拾、獎勵：承辦學校有功人員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

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拾壹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修訂補充之。

附件 1：

臺南市「113 年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」報名表

參加組別	國小低年級硬筆字
學校	
年級/班級	
學生姓名	
指導老師	
承辦人	

.....

參加組別	四格漫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
學校	
年級/班級	
學生姓名	
指導老師	
承辦人	

.....

參加組別	標語海報設計-國中組
學校	
年級/班級	
學生姓名	
指導老師	
承辦人	

.....

參加組別	書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高年級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中年級組
學校	
年級/班級	
學生姓名	
指導老師	
承辦人	

附錄 1-1

臺南市「113 年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」  
參賽作品清冊

學校名稱：臺南市立\_\_\_\_\_區\_\_\_\_\_

學校英譯：

承辦人職稱：\_\_\_\_\_ 姓名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

◎國小低年級硬筆字類-每校至少 1 件，至多 6 件

序號	班級	學生 中文姓名 (每件限1名)	學生 英文姓名	指導老師 中文姓名 (每件限1名)	指導老師 英文姓名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
附錄 1-2

**臺南市「113 年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」  
參賽作品清冊**

學校名稱：臺南市立\_\_\_\_\_區\_\_\_\_\_

學校英譯：

承辦人職稱：\_\_\_\_\_ 姓名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

◎四格漫畫類-

國小 24 班以上學校，中年級、高年級各組每校至少各 1 件，至多各 6 件

序 號	參加組別 (國小中年級組、 國小高年級組)	班級	學生 中文姓名 (每件限1名)	學生 英文姓名	指導老師 中文姓名 (每件限1名)	指導老師 英文姓名
1	組					
2	組					
3	組					
4	組					
5	組					
6	組					



附錄 1-3

臺南市「113 年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」  
參賽作品清冊

學校名稱：臺南市立\_\_\_\_\_區\_\_\_\_\_

學校英譯：

承辦人職稱：\_\_\_\_\_ 姓名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

◎標語海報設計-國中 12 班以上學校，每校至少 1 件，至多 6 件

序號	班級	學生 中文姓名 (每件限1名)	學生 英文姓名	指導老師 中文姓名 (每件限1名)	指導老師 英文姓名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
附錄 1-4

**臺南市「113 年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」  
參賽作品清冊**

學校名稱：臺南市立\_\_\_\_\_區\_\_\_\_\_

學校英譯：

承辦人職稱：\_\_\_\_\_ 姓名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

**書法類-**

(1)國小 24 班以上學校，各組每校至少各 1 件，至多各 6 件。

(2)國中 12 班以上學校，每校至少 1 件，至多 6 件。

序 號	參加組別 (國小中年級組、 國小高年級組、 國中組)	班級	學生 中文姓名 (每件限1名)	學生 英文姓名	指導老師 中文姓名 (每件限1名)	指導老師 英文姓名
1	組					
2	組					
3	組					
4	組					
5	組					
6	組					

附件 2：

臺南市 113 年度推動「全民國防教育」工作  
「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」  
作品智慧財產授權書與同意書

學校	
作者姓名	
作品內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硬筆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格漫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標語海報設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
被授權人	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備註	請將表格空白處以正楷文字詳細填寫
<p>茲保證遵守</p> <p>臺南市 113 年度推動「全民國防教育」工作</p> <p>「青少年認識國防書藝比賽」</p> <p>參賽作品確係本人之原創作品，如發生仿冒之情事者，願負起全部法律責任。</p> <p>授權人學校：_____ 作者姓名：_____</p> <p>同意參賽作品如得獎後之著作財產權讓與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有，且承諾對該單位及其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教育局得安排於所屬刊物、網站、光碟或其他媒體等發表，不另致酬。</p> <p>此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</p> <p>本作品作者簽章：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（作者需親自簽名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中華民國 113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</p>	